

臺南市榮民服務處 107 年度「退除役官兵代表懇談會」

會議紀錄

時間	107 年 08 月 03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	臺南榮家中正堂	
出席	如出席人員表	
主席	處長何興隆	記錄：柯長榮
記 錄 事 項		
<p>壹、處長致詞：</p> <p>本次舉辦退除役官兵代表懇談會，最大的目的就是與各位先進面對面的溝通，聽聽大家的意見及需求，會議按照程序開始。</p> <p>貳、各單位工作報告：</p> <p>一、臺南市政府照顧服務管理中心工作報告（略）</p> <p>二、臺南市政府勞工局就業促進工作報告（略）</p> <p>參、本處工作報告：</p> <p>一、服務概況（略）</p> <p>二、權益宣導（略）</p> <p>三、就學就業推廣（略）</p> <p>四、服務紀實（略）</p> <p>五、年度座談建議事項處理情形（略）</p> <p>肆、建議事項：</p> <p>一、榮民葉金山：</p> <p>就養金發放標準有差別待遇情形。</p>		

二、榮民段起祥：

(一)要強化資訊公開。

(二)輔導會安置榮民就業只占 6.8%偏低，建議應提升榮民至輔導會所屬機構就業機會。

三、榮民衡志明：

(一)目前年金被砍，希望將來有機會翻盤再補回來。

(二)建議榮民進住榮家不需繳任何費用。

(三)建議臺南市政府能提出「高齡就業」具體方案，以保障高齡者就業與尊嚴。

四、榮民王立中：

為照顧榮眷，若榮民不幸先辭世，建議遺眷進住榮家之費用，應比照榮民生前進住榮家之費用收取。

五、榮民吳景福：

優惠存款利息列入二代健保扣取補充保險費，實屬不合理，應向上爭取權益。

六、榮民陳清鈴：

建議將導遊業納入職訓補助，以提升高齡者就業。

七、榮民廖維康：

請問就養榮民打零工有扣繳憑單，是否影響領取就養金？

八、榮民鄭恒雄：

(一)請問軍校年資如何計算？

(二)請問優惠存款本金第 11 年拿回，每月領取之退休俸是否要扣所得稅？

九、榮民：武延盛

(一)建議臺南市榮民服務處為洽公民眾提供停車位。

另建議高雄榮總台南分院為探病家屬提供專屬且免費的停車位。

- (二)民國 87 年以後退伍者之軍校年資無法併計退除年資，實屬不合理，請輔導會向上爭取權益。

伍、現場答覆內容：

一、本處處長：

- (一) 有關就養金發放：就養金發放屬於社會福利支出，以照顧弱勢為原則，具排富性質。
- (二) 有關輔導會安置榮民就業：目前榮民可透過參加國家考試高普考及退除役軍人轉任特考成為公務人員，進入輔導會所屬機構服務。建議提升安置榮民就業事項，本處彙整後陳報輔導會
- (三) 有關停車問題：因地處交通繁華地段，公務車仍需租用停車位，機車格數量有限。3 年後本處將遷移至高雄榮總台南分院附近，屆時可提供適當的停車位，以解決洽公民眾之停車問題。

二、本處服務組陳文成專員：

有關就養金發放，下列兩種情形無需再驗證：

- (一) 民國 23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出生，並依法退伍除役。
- (二) 曾參加民國 47 年 823 臺海保衛戰役及其他經國防部核定之關係國家安全之重要戰役。

陸、主席結論：

- (一) 本次懇談會所有建議事項，本處彙整後一定呈報輔導會，俾利輔導會將各位的意見轉陳上級。
- (二) 服務處每年舉辦退除役官兵代表懇談會，最大

目的就是與各位先進面對面的溝通，將輔導會最新資訊轉達給大家，聽聽大家的意見及需求，適時提供必要的服務，感謝大家提供寶貴的建議，我們會更加努力好服務照顧工作。散會